

# 面对以西鉴中的中国文论研究

## ——《百年海外华人学者的中国文艺理论建构》读后

□王一川

恰恰是海外华人学者的来自西方学术视角的中国文论研究,相当于中国文论研究上的以西鉴中这一新维度,可以弥补中国文论研究上的他者视角这一空缺,这本身就体现出重要的镜鉴价值。这里的以西鉴中之功,其意义不仅在于以他者眼光去考察中国文论传统,而且同时也在于为中国文论传统的现代性转化探索转型之路

上的建构,第五章论述中国“非虚构”诗学研究在海外汉学界的形成与发展,第六章梳理现代性与中国文学史研究视野发展脉络,第七章讨论“文化研究”潮流中的理论与批评转向,第八章介绍东南亚中国诗学研究,结语就中国文论中的跨语际沟通问题做总结性探讨。这样的论述结构和程序,可以让读者一窥海外华人学者中国文论研究状况的主要景观,对于把握海外华人学者中国文论研究全貌,堪称一次富有价值的全面而又扎实的努力。

其次,该书自觉地引入百年长时段和大历史视野,将目光投向百年来海外华人学者所作的中国文论研究建树。按照该书研究,18世纪至20世纪头十年、20世纪20—30年代、40—50年代、60年代至今,共同构成百年海外华人学者中国文论研究的四个时段。这一分期本身无疑有着学术创新意义,可以帮助读者分辨海外华人学者的中国文论研究的节奏、变化及其总体风貌之所在。

该书给我的另一突出印象在于,卓有见识地捕捉到海外华人学者的以西鉴中之功。应当看到,海外华人学者最初都是中国人,但一旦去到国外(主要是通商说的西方或欧美国家)后,都主要是依照所在国学术制度,向该国和该领域学人讲授中国文论。他们的学术研究出发点和目标,不能

不是从西方学术制度视角去帮助西方学人了解中国文论,因而不宜简单地与国内学者的中国文论研究等量齐观。重要的是,恰恰是海外华人学者的来自西方学术视角的中国文论研究,相当于中国文论研究上的以西鉴中这一新维度,可以弥补中国文论研究上的他者视角这一空缺,这本身就体现出重要的镜鉴价值。该书着力阐发陈世骧、高友工等学者在中国抒情传统上的以西鉴中尝试,介绍他们如何通过西方叙事学比较而映照出并且有力地伸张了中国抒情理论传统的独特品格,及其在现代的影响深远的生命力。这样的研究对于中国文论的当代建构来说,确实可以产生“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效果,启迪当代中国读者纵情缅怀和传承中国文艺的源远流长的抒情性传统,并且将其推进到当代文艺创作和阅读之中。

还应当看到,这里的以西鉴中之功,其意义不仅在于以他者眼光去考察中国文论传统,而且同时也在于为中国文论传统的现代性转化探索转型之路。因为,以西鉴中的过程,既是一次学术眼光的由中国向西方之间展开的共时态平移,而且同时又是其自身的一种由古向今的一次历时态变迁,即让古老的中国文论传统在与西方现代文论的比较中展示出代性转化的可能性。例如关于唐君毅和徐复观在“中国艺术



改革开放四十余年以来,我国文艺理论(以下简称文论)学者以开放眼光和主体性立场重新审视中国文论传统,有力地推进了中国文论建设。而在此过程中,一批文论学者的努力也不容忽视:他们致力于考察域外中国文论研究状况,发现若干海外华人学者在中国文论领域陆续作出了与国内学者有所不同但又不可忽略的建树,从而为中国文论研究提供了新维度或新视角。闫月珍教授和蒋述卓教授等撰写的《百年海外华人学者的中国文艺理论建构》(凤凰出版社2022年版),就是其中的一部值得重视的重要著述,该书作为饶芃子教授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课题“百年海外华文学研究”的第五子课题“百年海外华人学者的理论与批评”结项成果,在完成结项后又经过多年磨砺,形成了这一分量厚重的著作而单独出版,颇为难得。

这部著作首先有着体例有序而又完整、内容厚实的突出特点。其前言和绪论就全书的关键概念、研究方法 and 研究构架做了论述,第一章分析百余年来海外华人学者进行中国文论研究时经历的学术历程和所运用的方法,第二章探讨林语堂、刘若愚、叶维廉、叶嘉莹等在比较诗学领域的新开拓,第三章阐述唐君毅、徐复观等思想史学者对中国艺术精神的现代阐释,第四章回顾陈世骧、高友工等学者在中国抒情传统

有人称刘春龙的《故乡渔事》是“渔事的小百科全书”,这话一点都没错。阅读这部《故乡渔事》,大概会有很多人惊讶于竟然还有这么多自己认不得的汉字,仅是看目录就会发现“簪”“跟”“霖”“簪”等字陈列其中,而这些汉字又都与“渔”相关。这足以见得里下河这片区域内渔事种类的丰富,也可以感受到作者对水乡生活的熟稔,但更重要的是,在这些生僻的汉字背后,是深植于故乡人情风土背后“渔”的文化。

在刘春龙的笔下,里下河渔事不像海明威《老人与海》那样惊心动魄,不像张炜《鱼的故事》那样艰辛,更不像麦尔维尔的《白鲸》那样充斥着危险,总体而言,《故乡渔事》中的篇什大多带着一种闲适。在《故乡渔事》中,渔事是富有乐趣的,无论是“拾鱼”“捉螃蟹”还是“扒河蚌”“摸鲈鱼”都有各自的一番韵味。在《故乡渔事》中,渔事并不仅仅是里下河地区居民们维持生计的方式,更是一种精神领域的活动,是里下河地区风土人情的集中体现。从童年到成年,渔事几乎伴随着里下河居民的一生,它塑造了这一区域的种种性格,孩子们往往是从拾鱼、钓鲈鱼开始,逐渐学会拉大网、张小钩,逐渐学会和大家伙一起出罾、开滩,人情世故与渔事混合在一起,终于纯熟在心,并一代一代地传承了下来,直至渗入语言、词汇、文化乃至思维深处。

当然,靠水吃水的生活并非完全是闲适的,刘春龙对渔事是十分熟悉的,他自然知道这其中的辛劳和磨砺,他写扳罾的不易,写打箍罾女人脚上的老茧和划痕,写扳罾蟹的枯燥与乏味,他甚至在字里行间对那种将渔事看作是风景或者景观的行为有些嗤之以鼻。在《故乡渔事》中,作者处处表达着对水乡渔人的敬意。世界上一切事情

多年前就读过宋小词的长篇小说《声声慢》、中篇小说《血盆经》,其中写当今荆楚乡村生活的生猛与无奈,读来有五味俱全之感。

最近,她的小说集《牙印儿》出版了。在书的封底,作家表达了“很喜欢武汉,很喜欢这座浓浓烟火气的城市”的心情。读过全书以后,我注意到其中写出了“新武汉人”的复杂生活体验——在武汉发展的加速期,许多来自四面八方的人们不断进入了这座大都市。他们一方面努力在千变万化、压力山大的生活中竭尽全力打拼,咀嚼着活着不易的各种滋味;另一方面,也在见识各种人生的同时不断调整着自己的思路,寻找着新的生机。既身不由己地随波逐流,也收获着自己的点滴感悟,这些“新武汉人”带来了五湖四海的人气和品格,也在各种生活浪潮的碰撞与交融中推动着“码头文化”向“新都市文化”的提升。

你看,《固若金汤》中的男上司利用权力占女下属的便宜,女下属在现实的敷衍与家庭的责任之间左右为难。这样的事一直是新闻与小说的热门题材,多少人在情场的真真假假、虚虚实实中完成了权力、金钱、色相的交易或者深陷麻烦?《固若金汤》却写出了始于战战兢兢、虚与委蛇,终于“讨厌自己的忍辱负重”,在看透了上司的龌龊和更加明确了家庭的责任后,毅然从沉重的压力中抽身而出的弱者活法。现实生活中,这样能够固守着弱者的尊严、“贫贱

# 水乡的真意

## ——评刘春龙的《故乡渔事》

□吴辰

都怕钻研,渔事也同样如此。《故乡渔事》让读者们看到了许多神乎其神的技艺,近到因抛叉戳鱼被人称为“叉王”的表哥,远到站在冰水里用脚抓鱼的老人,渔事对这些渔人可以算是易如反掌。所谓“技艺”,本身就包含着“技”和“艺”两方面,把“技术”发挥到一定程度了,自然也就成了“艺术”。刘春龙笔下的渔事之美很大程度上也正在于此,且看那“捣大网”轰轰烈烈的场面,且看那“撒网”时的举重若轻,且看那“扛夜罩”时的遗世独立,当然还有那“围箔”时水面的半江瑟瑟半江红,随便一个场景都是一幅绝好的画作。有意思的是,在《故乡渔事》书中时不时就会嵌入几幅有关水乡生活的图画,图文交织摇曳生姿,让读者更深入、直观地走进水乡、走进那些渔人和渔事。

虽说是在写散文,刘春龙却十分擅长去讲述那些发生在里下河水乡的小故事,这些故事或带给读者温暖,或令读者感到唏嘘,或让读者试图参与其中,这些故事大部分都没有什么起承转合、没有什么矛盾冲突、没有什么开端或结局,但是,生活本身不就是这样吗?这样的故事反而更加意味深长。在《故乡渔事》中,有一篇题为《摇网》的文章,刘春龙别出心裁地以“你”为中心人物,写一对渔翁渔婆的渔获,把渔人们的淳朴写得如梦似幻,如果站在叙事学的角度上,第二人称视角是否成立本身可能就是问题,但是就这篇文章而言,“你”的出现却使其内部空间变得丰富,

它将读者、旧日之作者、今日之作者置于同一场域,而民风淳朴的里下河水乡也成为他们共同的精神依托。同样令人印象深刻的还有刘春龙笔下的人物,比如善于摸鲈鱼而拙于人情世故的“老黑鱼”、给人看鱼塘出一系列传奇故事的“花猫”、年纪轻轻却精于各类渔事的“表哥”等。这些人物并没有显赫的身份,也没有什么轰轰烈烈的壮举,他们只是简简单单地在里下河水乡按照自己习惯的方式生活着,然而,正所谓“此中有真意”,一些哲思与道理也便蕴藏在这些寻常的渔事里了。

读刘春龙的《故乡渔事》,会让人很自然地想起汪曾祺,这可能便是里下河的水土带给生活在这片区域内的人们共同的美学积淀。和汪曾祺相似,刘春龙的文字冲淡、平和,在娓娓道来之中还有一种源自对旧日怀念的淡淡忧伤,但是,刘春龙与汪曾祺毕竟是两个不同的创作主体,虽然有着共同的审美趣味,二人起笔的思路却是大不相同。不同于汪曾祺讲故事时的超然,刘春龙习惯于将自己置身于渔事之中,他擅长写“我”的故事,毕竟渔事只有亲自经历过才会知道其中三昧。刘春龙有一个重大的发现,那便是“文人大都有渔父情结”,这也从侧面证明了在渔人每日的劳作中自有一番风雅:在写“跳白”的时候,作者还专门设计了一位以打鱼为生的落魄文人,孤身一人泛舟湖上,捕鱼赏景两不误;在写各种渔具时也总能联系到《诗经》《楚辞》,

# 写出普通人生活的浓浓烟火气

## ——读宋小词小说集《牙印儿》

□樊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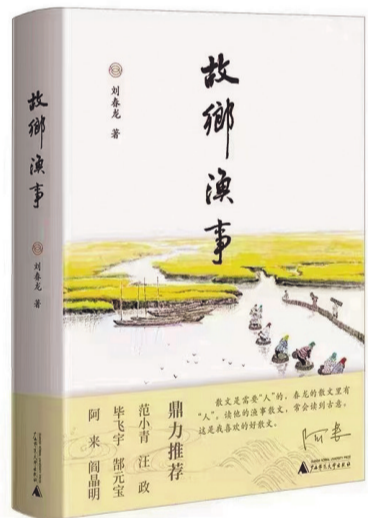
不能移”的普通人其实也不少。《牙印儿》通过一桩夫妻情感危机,聚焦于另一种生存状态:在激烈的各种竞争中,为什么常常会产生“这般拼命到底是为了什么”的倦怠?夫妻之间、同事之间,为什么有那么多的始料未及、防不胜防?还有《祝你好运》,借钱的、逼债的、扯皮拉筋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天罗地网”,接踵而至的各种麻烦、突如其来的意外祸端到底磨砺了主人公皮实的生命意志,使她顽强地应对绝望,为求生存不择手段。而《丰收之歌》则在一个看似超过了小康水平、却因为生不出孩子而产生出疙疙瘩瘩的家庭矛盾故事中,揭示出女主人公“假装在生活”的纠结与“恨天恨地,恨爹恨娘,但更多的是恨自己”的情绪……在这些充满了都市人层出不穷的烦恼故事中,作家表达了对普通人在引诱与抵抗、算计与落空、绝望与坚忍中沉浮的理解。看得出来,她对于这些作品的主人公的各种喜怒哀乐

充满了同情、理解。这样,也就写出了那种普通人生活的“浓浓烟火气”——那当然是不同于“诗情画意”或者“民风淳朴”的都市气息,是充满了喧哗与骚动、嘶吼与叹息的生活。这样的风格足以催生出于对于当今生活的审视:生活的质量有了明显的提升,为什么压力与绝望、烦恼与吵吵闹闹也急剧增加了?都知道应该开心、遇事想开些,可为什么事到临头了,却躲也躲不掉?常言道:“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可实际上这样的期待为什么落不到实处?诸如此类的问题,其实一直都在困扰着人们——从巴尔扎克的《高老头》、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到巴金的《家》、老舍的《骆驼祥子》……一直到王安忆的《长恨歌》、张欣的《爱又如何》。同时,经历了算计、争吵、斗斗的人们不是也在社会的各种风浪、漩涡中渐渐放弃了“万事如意”的幻想,而变得务实、更精明、更泼辣、更厉害了吗?而这,也不仅仅是“武汉嫂子”的

精神”问题上的建树的讨论,就反映出他们的研究如何促进了中国古代儒家诗学和庄子美学的现代传承和转化。

需要指出的是,该书所论中国文论其实不仅仅指向中国文学理论自身,而是更加宽泛地指向与文学理论有关的其他艺术门类及其理论状况。对于在美国“文化研究”潮流中兴起的华人学者有关中国文论研究上的他者视角这一空缺,这本身就体现出重要的镜鉴价值。该书就从中国文论角度作了跨门类的讨论,并且致力于挖掘这些研究著述和研究方法背后所涉及的面向其他人文社科和社会科学的跨学科汇通和跨文化比较意义。从汇集的当代在华人学者的研究成果看,该书可以视为关于当代海外华人学者的中国文论话语体系建构的一部不可多得门类众多和体系完备之作,可以帮助读者一举而全面了解海外华人学者的中国文论建树成果。

该书也存在可以进一步探讨的地方。在百年四阶段划分中,其第四阶段中还分离出两个时段,即60年代和90年代,它们可以分别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出国的华人学者和改革开放时代出国的华人学者,这应当属于两种有所不同的学术理论和研究风格,不宜放在一起去笼统对待。同时,有关“中国艺术精神”概念的研究,不宜只停留在唐君毅和徐复观等海外华人学者上,而应当上溯到宗白华等从海外归国的中国学者上。但瑕不掩瑜,该书以百年大历史视野去重估海外华人学者的中国文论研究,历时地和共时地勾勒出百年来海外华人学者在中国文学和电影等多个艺术门类中的理论建构景观,让读者可以整体地和清晰地观照中国文论传统的另一种风貌,产生出一种新品位,从而有着不容忽视的镜鉴价值。当我们今天致力于当代中国文论建设时,可以从海外华人学者的这些研究中批判地吸收其有用的成分。



在渔事的发展演进中寻找与历史的连接。刘春龙也会和汪曾祺一样去写一些消失了的或者正在消失过程中的人或事,但是,两人对这些人或事的态度是不同的,汪曾祺怀旧,那些即将被时光抹平的“最后一个”总会让他心痛,而刘春龙则多了一份坦然,他倾向于一种“双向的抵抗”,一方面我们要留住乡愁,另一方面我们也要与过去诀别”。因为熟悉渔事,刘春龙见证了一些生产工具与生产方式的变革,也便觉得一切因时而变、因势而动,无常法也无常形,那么产生与消亡也都是常态,只是需要有人为之做一番努力,将他们定格在纸面上,为后人留一份见证,让里下河地区的年轻人们对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有一些新的认识。于是,刘春龙荡开一支笔写了下去,一写就是二十余年,采田与苇荡,将那些细碎的故事拾起,并让它们流传下去。

赵晓梦诗集《十年灯》以“长调”“组章”“短歌”三辑编排整本诗集。“长调”以五组长诗领头,“组章”则包含了13个意蕴丰富的组诗,“短歌”如火花,如闪电,大多是性灵之作和瞬间的所思所想。江湖夜雨十年灯,以“十年灯”为书名,颇有对自己精神谱系进行梳理的寓意。从赵晓梦的长诗读到短诗,也恰好验证了这一点,一首首诗中,暗设的寓意和情怀,是诗人自觉、自省的写作意识的显现。看得出来,我眼前这本诗集的著者,对于自己的诗歌创作有着清晰的认知和思考。写诗,就是更好地认识自己的过程。在庸常的生活中,建构自己的精神家园,看似简单,实则漫长。十年,倏忽已过,逝去的光阴幻变为诗行中的文字,唯有诗人内心的情感是丰富的,双手握住的,不仅有岁月馈赠的果实,还有夜深人静的时候,那精神之火闪耀时的充盈与富足。

最近几年,赵晓梦的长诗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从《钓鱼城》至《马蹄铁》,从《敦煌经卷》到《山海》《分水岭》,其驾驭宏阔题材的技艺愈发纯熟,写作心得也越来越有个人的鲜明印记。长诗难写,不仅仅在于其题材的把握和分析,还在于在诗歌中如何融入自己的所思所想,乃至思想深度的巧妙融合。写得太过宽泛,自然会陷入泛泛而谈的境地,而写得太过琐细又会冲淡架构的设定。好在赵晓梦能够从震撼人心的细节入手,层层梳理,轻叩自己的心灵,在纤细入微的深思中,安放曲折悠远的审美意蕴。读完后,往往让读者回味无穷。

其最新一首长诗《屋顶上》,从一开始就确定了童真和美感的基调,将想象力从屋顶移向天空,从麻雀移向苍生,虽然设定的区域是“屋顶”,实则是对人生大舞台的一次审视,而“麻雀”寓意的苍生,则用来去去的忙碌,展示着光阴流逝时人类命运的不确定性。在镜头、画境、思考等方位转移时,诗人始终能够表达着自己的同情心和悲悯心。这也是赵晓梦诗歌中一个非常重要的精神底色,也是其精神谱系能够确立起来的特点,那就是从时间、空间双向选择里,完成对美的意境的营造与构建,让诗歌读者能够触摸到诗人的诗思。他的心灵世界是纯色的,是孤独的,是能够拥抱人类整个精神世界的,想象力的原点就在诗人对于苦痛的高度同情和共鸣之中。《马蹄铁》一诗已经被不少论家发文阐释,在这里我就不做过多赘述,我想说的是,对历史题材的解析带有批判精神的审视,诗人已然领悟了想象力的核心奥义,那就是带有色彩的叙述和让灵魂靠近历史的禅心与理性的吟哦。金戈铁马,大道昭彰,“马蹄铁”的意象,是对历史一瞬的回望,是诗人站在一种阔大的语境中,让诗心扩张,然后描摹出的英雄姿彩。

组诗一辑,有对二十四种花型的赏析,有在山涧漫步时的行吟,有身居高原的凝思,有草原上的沉思,还有乡村生活的感悟,在海外伦敦的旅程……组诗一辑和短歌一辑,都是诗人在某一场景里心绪的变化,是诗人处理精神世界的一种抒情方式。显然,赵晓梦在生成自己诗歌品质时,注入了更多个性的思考,读其诗,如同感受其对美学的追求,他正是能够将自己的情感置放到很合适的位置,比如在《桑田里》一诗中,诗人以“蚕虫的口福令人望尘莫及”寄托向往田园的明净,采桑养蚕的女子,生命相连的抒怀在诗人的情感中,幻变为一种神往或者一种诗性的告白;《玫瑰谷》一诗中,我记住了“泥土已为大地疗伤”这一句,领受诗思;像《从前慢》(组诗)中,借助“老屋”“守夜”“遗像”这些意象,来表达诗人对光阴的流逝,对美好的回忆乃至对情感变化的记录,情感质地更加厚重,韵味也更有深意。赵晓梦的短诗,用凝练的语辞推开了一扇修辞的门,在其门里,你会看到个人独白的诗语,还有物象与情感碰撞时,个体在思虑中的微妙变化。

诗人是隐忍而克制的,收录诗集的短诗,以近乎个人经验的深刻领悟来述说一种诗性立场,那就是在品位追求里达成情感的经验总结。大到一次旅行,一次精神的漫游,一次对古典意境的化用,小到对童年生活的回忆、对日常生活的某个片段的书写、一个夜晚、一个白昼、一个午后,在诗人的笔下,都有了生动的诗性记录。诗人在言说时,总会在两个维度之间展开思考,高处以哲思为单位,低处以情绪为起点,沿着这些诗歌的诗性脉络,大体上,我们能够寻觅到赵晓梦《十年灯》里所要追寻的诗学特征。那就是在汉语的古典性和气韵性中,完成个人经验、历史经验和现代诗学的总体融合。

同时,诗人追求形而上的同时,也不忘把自己的诗心卑身俯。诗歌固然在语言之上寻找自由的出路,但是精神上的内涵与塑造同样值得深思和关注。读完诗集《十年灯》我们看到,一个诗人坚定的诗学立场必然是其强大的生活立场所决定的,也就是说,是丰富的生活塑造了诗人的精神,是诗人在生活中独特的发现重塑了世俗化中的诗性形象。表面上看,诗人是在现代诗学经验上完成了对自己诗歌的情感调适,其实,细细探究,你就会发现,赵晓梦在写诗的过程中,始终保持着古典气质的漫溢,始终用自己的国学积淀对抗浮躁与虚无。他的诗歌是饱满的,是圆润的,是通透的,同时,又有汉语诗人的隐逸和谦卑。

活法,其实也是当今无数在各种压力下活着、打拼的人们生存之道吧!生活中固然有“不可承受之轻”,可更多的,还是“不可承受之重”吧。写出了这一点,就写出了生活的玄机。看多了人间世,就会看出活着的不易,能够像苏东坡、曾国藩那样活着的成功人士从来是少数;能够真正把一切诱惑都看淡的人也不是大多数。绝大多数普通人,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烦恼与不幸,并在命运周旋的过程中渐渐变得更具适应力。深陷其中,那些冠冕堂皇的口号常常无济于事。该承担的家庭责任、社会责任常常是重负也是支柱。该遭遇的艰难险阻、困扰麻烦常常也是命中注定的考验。“烦恼即菩提”,正是此理。

此外,当宋小词在笔下人物的各种纠结中常常触及“讨厌自己”“恨自己”的情绪时,也就写出了日常生活中一种常见的情绪:在上下求索、突围的焦虑中,都市人难免在怨天尤人的同时也自怨自艾。在这样的自怨自艾中,有人心灰意懒,有人走上了绝路,也有人经过深刻反省,重新出发,寻找新的出路。值得注意的是,《固若金汤》和《丰收之歌》的主人公都选择了后一种活法。由此可见作家的立意:在烟火燎燎的“烟火气”中,只有调整思路,才有希望。常言道:女性当自强。而这自强的力量说到底还在命运的敲打和自己的反省中吧!在都市灯红酒绿的繁华后面,其实有无数人在不断调整着自己的思路、不断寻找着新的出路。人生的希望在此。文学的希望亦在此。

# 是丰富的生活塑造了诗人的精神

——读赵晓梦诗集《十年灯》

□周维强